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6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各位监事。应当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剑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认为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议案》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报告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且其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促进子公司健康快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共计不超过 72,000 万元人民币（含 7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均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 117,478,8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1,747,880 元人民币，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将增加至 199,713,960 股。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战略，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